



大会

第七十三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三十九次全体会议

2018年11月26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埃斯皮诺萨·加西斯女士.....（厄瓜多尔）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科内利乌斯先生（塞浦路斯）主持会议。

上午10时05分开会。

秘书长的说明（A/73/111）

决议草案（A/73/L. 22）

（l） 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议程项目128

决议草案（A/73/L. 27）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m） 联合国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73/328）

（n）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

（a）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秘书长的说明（A/73/97）

（b） 联合国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合作

（o）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c） 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合作

决议草案（A/73/L. 25）

（d）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p）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决议草案（A/73/L. 23）

（q） 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

（e）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的合作

（r） 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

（f）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

（s） 联合国同上海合作组织的合作

（g） 联合国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

（t） 联合国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合作

（h） 联合国同加勒比共同体的合作

决议草案（A/73/L. 24）

（i）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u）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j）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决议草案（A/73/L. 17）

（k） 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v） 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的合作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8-39774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决议草案 (A/73/L. 26/Rev. 1)

(w) 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

决议草案 (A/73/L. 28)

(x) 联合国同国际移民组织的合作

(y) 联合国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 (国际刑警组织) 的合作

决议草案 (A/73/L. 21)

(z) 联合国同拯救咸海国际基金会的合作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在分项目 (t) 下, 我谨通知各位成员, 就题为“联合国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 24采取行动已推迟到日后进行。

我现在请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拉希那·泽波先生发言, 介绍其涵盖2016年和2017年的报告。

泽波先生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 (以英语发言): 我谨在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议程项目下向大会发言。

我曾于9月份在大会纪念禁止核试验国际日高级别会议期间在大会发言。我在发言中谈到了核试验给人类和环境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后果。核试验的毁灭性影响支撑着我们的道义信念, 并为我们提供必要的力量和决心, 以便最终一劳永逸地终止这一人类活动。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 生效是实现该目标的唯一可行途径。因此, 加强合作以实现该目标应成为我们所有人的优先事项。铭记该宗旨, 我今天高兴地向大会报告下列问题: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现状、与核查制度有关的事态发展、加强与联合国的合作以及为加强《条约》及其核查制度而采取的其他措施。

关于《全面禁试条约》现状,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目标是可核查地制止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时候进行的核试爆。全面禁止核试验是六十

多年前首次提出的国际核裁军议程上最久远的项目之一。大会的支持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敬业的工作人员的不懈努力, 使我们得以继续朝着没有核试验危险的世界迈进。

《禁核试条约》尽管尚未生效, 但得到了近乎普遍的支持, 并巩固了事实上的禁止核试验国际准则。与核试验屡见不鲜的冷战最黑暗的日子形成鲜明对比的是, 国际社会今天一致谴责任何违反这一规范的行为。自该条约于1996年开放签署以来就是如此, 对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本世纪唯一进行核试爆的国家——实施的每一次核试验也是如此。

我们最近对泰国和图瓦卢今年早些时候分别批准和签署该条约表示欢迎。现在有184个国家签署了《禁核试条约》, 其中167个国家已经批准。我愿再次感谢泰国和图瓦卢政府的支持和决心, 这加强了为实现无核试验世界作出的全球努力。

《禁核试条约》是履约国家最多的、与军备控制和国际安全有关的文书之一, 获得了联合国会员国的压倒性支持。尽管如此, 《禁核试条约》尚未成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法, 因为八个附件2国家仍必须批准该条约, 才能使其生效。这些国家是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印度、伊朗、以色列、巴基斯坦和美利坚合众国。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每获得一次签署和批准, 都会使禁止核试验的事实准则得到强化。但是历史告诉我们, 规范和自愿暂停决不能取代具有法律约束力、可信、可执行的核试验禁令。1958年至1961年, 美国、苏联和联合王国在日内瓦禁止核试验谈判期间暂停了核试验。然而, 不断变化的政治环境以及美国和苏联之间紧张局势的加剧导致了这些谈判的破裂。不久之后, 这两个超级大国恢复了它们的核试验计划, 并在1961年至1962年间进行了比整个过去十年还多的核试验。人们不会忘记这些。

归根结底，关于无核武器区等内容的法律文书以及最近的《禁止核武器条约》都可以补充《禁核试条约》。但是，有效的条约加上核查制度的全面建成，是使禁止核试验得到有效核查并被可靠执行的正道。这是会员国对该条约的履约建立信任和信心的唯一方式。因此，我们正在继续与附件2国家开展建立信任、教育和外联工作，目的是在全球和区域范围内创造适当条件，以促进各方积极考虑签署和/或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有鉴于此，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又称第十四条会议——每两年举行一次，以促进条约生效。第十届第十四条会议去年在纽约举行，它为各国提供了一次机会，以重申对《禁核试条约》的承诺，将它作为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核心内容。许多外交部长参加了这场会议。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秘书长和当时的大会主席米罗斯拉夫·莱恰克先生在开幕式上发言。

此外，今年举行的第九次禁核试条约之友部长级会议汇集了来自签署国的多位外交部长和其他高级别代表，以审查现有的进展，并共同呼吁《禁核试条约》迅速生效。这次会议是由禁核试条约之友——澳大利亚、加拿大、芬兰、德国、日本和荷兰——与第十四条共同协调员即伊拉克和比利时合作举行的。部长们一致承诺使《禁核试条约》生效，同时强调核查制度是确保履约的重要工具。

5月21日至6月1日，我们召开了第二次禁核试条约科学和外交专题讨论会，汇集了全球各地120多名决策者、外交官和从业者以及学者、学生和青年专业人员。另有数百人通过禁核试组织知识和培训门户网站以虚拟形式参加了讨论会。这场讨论会有助于提高公众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贡献的认识，并加深与会者，尤其是未批准条约的附件2国家的与会者对《条约》及其组织的理解。与会者参加了关于该条约法律、政治和技术等各方面深入而活跃的讨论，并参与了创造性思考和集体寻找办法的过程。

禁核试组织也在纽约继续作出努力，提高各方对该条约的认识。禁核试组织纽约联络处自去年成立以来，正在不断培养和加强与联合国193个会员国以及在纽约有代表的各实体的关系。联络处机制组织的能力建设活动和视觉展示不仅有助于常驻代表团也有助于普通民众对该条约和禁核试组织给予关注和增加了解。

关于涉及核查制度的事态发展，我要高兴地汇报，该系统即将建成。该系统的逐步建立带来了一定程度的成熟性、完备性和现实性，并已多次在各种场合得到体现。由于禁核试组织工作人员在维也纳的不懈努力和辛勤工作，全面建立《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核查制度指日可待。

我刚刚从澳大利亚访问归来，这次访问是为了庆祝国际监测系统澳大利亚站——世界第三大——的完工。随着南极戴维斯站次声台站获得认证，澳大利亚境内的所有21个监测设施目前都已完工。这些占据了战略位置的台站正在向我们维也纳的国际数据中心发送可靠、高质量的数据以供分析。

过去几年，我们建立或认证了多个重要的国际监测系统新站。尤其值得一提的是，此前唯一未获认证的南印度洋克罗泽群岛水声台站获得了认证，这是建成核查系统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中国也有五个台站获得认证——两个基本地震台站和三个放射性核素台站。其他成就包括对厄瓜多尔加拉帕戈斯群岛的次声台站和放射性核素台站的认证，以及对俄罗斯联邦、埃塞俄比亚、联合王国、意大利和法国的各个台站和放射性核素实验室的认证。截至2018年11月，共有296个获得认证的国际监测系统设施，另有16个设施已经建立或正在建设中，核查系统的完成度略高于92%。

国际数据中心继续处理和分析在监测站登记的数据，并与130个国家的1300家机构共享。国际数据中心正在通过实验和全面测试逐步开展工作。除《条约》国际监测系统稳步取得进展外，国际数据中心的能力也在继续提升，事实上已经达到了一个比

谈判《条约》、构想国际监测系统时许多人认为可能达到的更好的临界值。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也在继续通过加强其现场视察能力为《条约》生效做准备，包括确定现场视察要素、进行综合实地演习和对本组织的现场视察活动进行评估。继完成和评估2008年和2014年的现场视察实地演习后，我们现在正处于一个新的现场视察发展周期，制定了一项新的现场视察活动行动计划，该计划始于2016年，将持续到2019年。关于我们建造长期设备库和维护设施的项目，正在奥地利塞伯斯多夫的施工点进行建设施工。该长期设施将负责现场视察，还具有其他全组织范围的业务职能，包括储存、维护、测试和培训。这些成就证明，《条约》核查制度已经达到较高的准备就绪状态。我们争取使核查制度被接受的战略目标正在按照我们的计划取得进展。

核查制度系统及时、准确地检测到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的每一次核试验，证明了该制度的可靠性。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2017年9月进行核试验时，查明的试验区误差椭圆只有110平方公里，并于其后缩小到不足10平方公里。要知道，《条约》规定现场视察点的面积可多达1000平方公里。我们的精度提高了近十倍。在之前的五次测试中，来自125个国际监测站的数据被用来确定事件规模并计算它们的位置。

事实证明，《条约》的核查制度及其相关技术和数据也有民用和科学价值。例如，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在海啸预警领域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它还提供了关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期间辐射扩散的及时可靠信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凭借其数据的质量和准确性，现已成为辐射与核事故紧急情况机构间委员会的成员。该委员会的任务是协调相关国际政府间组织的工作，准备和应对核与放射性紧急情况。目前正在探索是否有可能将国际监测系统的数据用于航空安全、其他降低和减轻灾害风险的努力以及无数其他相关领域的火山灰通告。

核试验监测数据和技术也有助于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国际监测系统台站可以成为根据关于气候行动的可持续发展目标13开展的气候变化相关研究的宝贵资产。监测冰川、飓风和龙卷风的运动情况以及特定放射性核素的季节性变化有助于科学家更好地理解气候变化的影响。此外，国际监测系统的水声台站通过记录鲸鱼的啸叫声来支持对鲸鱼种群及其迁徙模式的研究，以此帮助保护鲸鱼，从而为关于水下生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14作出贡献。

为了确保核查制度保持在科技创新的前沿，我们还必须努力进一步加强本组织与科技界的牢固关系。这是通过《全面禁核试条约》的一系列双年度科学和技术会议实现的，该系列会议是针对来自与核试验监测各方面相关的广泛学科的科学家和专家而组织的。2017年在维也纳举行的第六次科学和技术会议迎来了来自120多个国家的近1000名科学家、学者、学生、媒体人员和政府机构代表。在整个会议期间，分发了650份摘要、近400份海报和100份口头陈述。将于2019年6月24日至28日举行的下一次活动正在顺利开展筹备工作。《条约》核查制度的成功发展是巨大集体投资的产物。会员国提供了价值超过10亿美元的大量财政支持。它们投入了时间、精力和资源来帮助建立有史以来最广泛的核查制度。我们都必须努力确保这些投资得到保护。

我现在谈谈本组织与联合国的大力合作。通过集体行动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是联合国工作的核心。没有什么威胁比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规模更大、对和平与安全造成更严重的后果。因此，联合国自成立以来一直在不懈地努力降低和消除这一风险。《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等多边不扩散和裁军文书构成了这些努力的法律、技术和规范支柱。我们只有充分执行《条约》以及多边可核查核裁军框架的其他关键要素，才能更接近于实现我们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景。自20多年前《全面禁核试条约》开放供签署以来，联合国就一贯支持有效执行《条约》并努力推动其生效。

秘书长裁军议程于5月份启动，这是联合国推进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合作的基础。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执行计划中寻求消除核武器的行动要点4是“使《全面禁核试条约》生效”。为此，秘书长旨在通过积极外交、公共外联和与本组织及其成员国的协调，促进在签署和批准《条约》方面取得进展。这样的倡导工作将包括与附件2国家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直接接触。我赞扬秘书长在这一重要问题上采取主动行动，并期待与他合作、配合他开展斡旋，以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

当然，这些活动直接符合《规定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关系的协定》，该协定认识到两个机构必须共同努力，以实现它们的共同目标。我想强调该协定的另一个方面：互派代表。《协定》规定，每当联合国其他主要机构审议与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活动相关的事项时，执行秘书或指定代表可应该机构的邀请出席其会议，向其提供信息。在这方面，我要报告，9月27日在大会高级别周期间，我出席了安全理事会关于不扩散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会议（见S/PV.8363）。那次会议为各国和相关实体提供了一个重要平台，强调《全面禁核试条约》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并且呼吁该《条约》生效。我谨重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准备好酌情参加各种会议，并提供相关信息与报告，以推动对这些紧要问题的讨论和审议。

关系协议还呼吁全面禁核试组织应联合国的请求提供特别的研究或信息，并且在其职权范围内依据《条约》的规定，为联合国行使其《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职责提供信息与帮助。就秘书长有关联合国机构准备好支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无核化进程的一番话而言，这一点尤其具有现实意义。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最近宣布，承诺邀请国际视察员前来确认该国某核试验场关闭，这为全面禁核试组织打开了一扇机会之窗。

全面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随时准备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在征得各成员国核准的情况下，继续

为任何旨在确认丰溪里核试验场关闭的多边进程提供其专长、技术以及监测资产。此外，如果就可核查的无核化达成协议，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之前，核试验禁令必须被作为一个临时步骤纳入协议。可明文要求全面禁核试组织及其核查制度对协议的这个层面进行核查。

假如国际社会对实现无核试验世界的承诺是认真的话，我们就必须准备好抓住各种机会，促进《全面禁核试条约》，并推动其生效。如果说当前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这个唯一在二十一世纪进行核试验国家的会谈不是这样一种机会的话，那么我就不知道什么才是机会了。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接触提供了机会，继续证明全面禁核试组织具备完成核查任务的成熟与理想的技术能力。这种接触还有可能把平壤纳入《全面禁核试条约》的轨道，而该国是《条约》附件二中所列最具挑战性的国家之一。对于《条约》及其核查制度来说，这称得上一个具有历史性意义的契机。如果我们想制止全世界的核试验，我们就必须作好准备并且愿意抓住这个契机。

全面禁核试组织的另一个关键侧重点是增强下一代、特别是妇女的权能，以努力确保《条约》在二十一世纪和更长远的时期内具有可核查性。为此，我们成立了全面禁核试组织青年小组，以肯定下一代的积极参与对于推动《条约》生效的重要性。青年小组的成员已超过500人，给《全面禁核试条约》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带来群情振奋与支持。青年小组通过积极参与、持续倡导、研发以及出版，补充了全面禁核试组织及其成员国的工作，确保继续坚决把《全面禁核试条约》摆在国际议程的首要位置。

展望未来，不承认、也许甚至是细述国际社会面临的各种挑战、包括多边主义作为推进和平与安全手段的可行性是不可能的，核不扩散与裁军领域尤其如此。但是，经过数十年的持续努力和辛勤工作，《全面禁核试条约》及其核查制度已成为实现

无核武器世界的最切实和最可行的步骤。《全面禁核试条约》的成功也将是多边主义的成功。

世界已经从《全面禁核试条约》事实上禁止核试验的全球规范的价值中获益。但是，如果不采取坚决和紧急行动以保持《条约》的适切并且实现其生效，近年来产生的良好意愿与势头仍将面临危险。在这方面，大会的领导作用可带来不同，完成我们业已开始的《全面禁核试条约》工作。让我们下定决心，共同努力以使该《条约》生效，这是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持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关键步骤。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克罗地亚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73/L. 17和A/73/L. 27。

德罗布尼亚克先生（克罗地亚）（以英语发言）：今天，我荣幸地介绍两项决定。第一项是题为“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 17。我有幸代表该倡议的17个成员国即该决议草案最初共同提案国介绍该决议草案。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始于2011年12月9日通过的第66/111号决议。根据该决议，中欧倡议获得观察员地位。这两个实体之间的合作侧重于进一步推动政治与社会经济发展。在这方面，我应特别强调中欧倡议的《2018-2020年行动计划》，该《计划》的拟订依照了《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因此通过区域一级的各种项目，推动了该《议程》的执行。

中欧倡议致力于与联合国、各专门机构以及联合国系统的其它组织与方案开展富于成果的合作，目的是特别是与教科文组织和欧洲经济委员会一道，彼此参与共同感兴趣的各種活动与会议，开发务实和注重结果的联合项目。

鉴于克罗地亚担任中欧倡议2018年的主席，请允许我向倡议各成员国与主席国的出色合作表示感谢。请允许我表示，中欧倡议的成员国希望，这项两年期决议草案将如以前一样不经表决获得通过，我以此结束对这个部分的介绍。

现在，请允许我转入介绍的第二部分。根据欧洲委员会部长委员会对2018年5月至11月期间委员会主席国克罗地亚——其主席任期于11月21日正式终止——的授权，我还代表共同提案国，荣幸地介绍题为“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 27。

随着欧洲委员会即将于2019年庆祝其七十周年，值得提出的是，联合国与欧洲委员会之间的合作早在1951年就已开始，1971年随着联合国秘书处与欧洲委员会秘书处之间的合作安排而有了新的发展。1989年，大会邀请欧洲委员会作为观察员参加其各次会议。从2000年开始，而且自2004年以来每隔一年，提交并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合作的决议草案。

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案文草案包括自2016年第71/17号决议通过以来欧洲委员会和联合国在共同关心的领域开展工作的重要最新情况。草案确认欧洲委员会在通过其标准、原则和监测机制以及通过有效执行其法律文书，来保护和加强人权和基本自由、促进民主、维护和加强法治方面发挥着日益增长的作用。草案还重申两个组织的承诺和愿望，即进一步加强在共同关心的领域的合作。

欧洲委员会继续致力于围绕其三个主要支柱——人权、民主和法治——促进实现自身目标，并随时准备进行对话与合作，以提倡其核心价值观，加强联合国与欧洲委员会的协同效应。

最后，我借此机会感谢欧洲委员会所有成员和观察员国对于我们在讨论所审议的决议草案期间进行积极和建设性地参与的主席国克罗地亚和所有其他驻纽约代表团给予合作与支持，使我们今天得以提出一份案文。我们希望它可以像往常一样不经表决即获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西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 / 73 / L. 21。

维埃拉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瑞士和我国巴西介绍题为“联合国同国际刑

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 / 73 / L. 21。巴西自1986年以来一直是国际刑警组织成员，瑞士自1956年以来一直是该组织成员。多年来，我们两国都与国际刑警组织保持密切合作，并大力支持国际刑警组织的活动、目标和宗旨。

国际刑警组织驻联合国特别代表纽约办事处于2004年10月成立，目的在于提高对国际刑警组织在联合国大家庭中的作用的认知，鼓励使用国际刑警组织为同时属于该组织成员国的会员国所提供的工具、数据库和资源，并确定共同关心以及存在加强合作与协调机会的领域。办事处在进一步加强国际刑警组织与直接参与执法活动的联合国实体，例如反恐委员会执行局和反恐主义办公室的合作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

大会于2016年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第71/19号决议，这是涉及联合国同国际刑警组织合作问题的第一项决议。今年的决议草案是对原始案文的第一次审查。该决议草案基本的三重目的仍未改变：认可和总结联合国同国际刑警组织的现有合作，加强两组织在各自授权范围内的合作，提高会员国对国际刑警组织在联合国的作用的认知。

我们相信，经审查的决议草案是一份扎实而均衡的案文。它反映了自第一项决议通过以来联合国国际安全优先事项的重大变化，例如反恐活动、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以及需要打击出于犯罪或恐怖主义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行为等问题。我们希望该决议草案能够为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同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奠定坚实的基础，造福于所有也是国际刑警组织成员国的会员国。

修订后的决议草案要求加强两大领域的合作，即预防和打击跨国犯罪以及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在所有执行段落中，这两大领域被细分为多个主题，比如，仅举几例，打击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活动、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以及支持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的努力。此外，案文都提到了会员国随时可用的国际刑警组织的主要工具、数据库和

其他资源。不用说，这些新增和改进将有助于国际刑警组织在联合国开展工作。

我们认为，就这些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产生影响的重要和复杂问题达成共识是一项了不起的成就。通过利用现有的协同作用，联合国与国际刑警组织加强合作与协调将有助于两个组织的目标和宗旨，并最终有助于长期改进执法活动。

我谨代表主要提案国巴西和瑞士，借此机会感谢积极参与协商进程的所有会员国代表提出建设性意见。我们还要感谢国际刑警组织驻联合国特别代表办事处成员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提供出色的技术建议。所有代表团都非常赞赏他们的宝贵贡献、指导和支持。

最后，我们衷心感谢稍后将在大会发言的国际刑警组织秘书长尤尔根·斯托克先生今天出席会议，这是国际刑警组织支持我们在联合国这里开展工作的有力信号。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意大利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 / 73 / L. 22。

扎皮亚夫人（意大利）（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赞赏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拉西纳·泽博先生的发言，及其关于筹备委员会和临时技术秘书处2017年开展的主要活动的报告。

今天大会就联合国同禁核试组织合作问题举行辩论，使国际社会有机会重申其对以下最终目标的承诺：建立没有核武器的和平与安全世界。基于具体和可核查措施的渐进办法旨在增进相互信任和增强牢固的国际安全感，因而可能会对推进这一目标起到决定性作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禁核试条约）的生效在核裁军措施中占据非常重要的位置。

过去二十年间，《禁核试条约》尽管尚未生效，但为暂停核试验铺平了道路，使全世界所有国家——只有一国除外——二十一世纪都采取了该措

施。此外，《禁核试条约》通过其筹备委员会和临时技术秘书处促成建立了一个非常高效和完全可靠的全球监测系统。该系统在快速提供值得信赖和独立的数据方面发挥了宝贵的作用，这一点已一再得到证明。

然而，要在实现不扩散和裁军的道路上取得进展，就必须通过《全面禁核试条约》的生效，将目前自愿暂停核试验爆炸的做法转化为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准则。我们的共同承诺对于实现这一目标至关重要。作为2018年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主席，意大利促请所有伙伴密切合作，将政治势头转化为行动，并最终转化为现实。

本着这一精神，按照担任过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主席的国家的统一做法，并根据联合国与筹备委员会于2000年缔结的合作协定，意大利代表团谨向大会提交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2。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报告（A/73/328）以及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的报告，并赞赏地注意到禁核试组织纽约联络机制于2017年6月设立，草案案文设想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上的“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项目下列入一个专门讨论联合国同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分项目。在这方面，秘书处通知我们，需要对序言部分第三段作出口头订正，其内容应订正如下：

“赞赏地注意到在2017年6月设立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纽约联络机制”。

几年来，这项决议草案每两年提交一次，具有程序性职能，但最重要的是，它具有政治价值。筹备委员会和临时技术秘书处根据《条约》以及设立筹备委员会的关于禁核试组织的决议正在开展的促进不扩散和安全的活动，有助于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因此，联合国与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的密切合作符合国际社会的利益。协

同作用实际上是互利的，必须坚定地寻求加强这种作用。

在此背景下，我们相信，大会会愿意通过我们提交的决议草案，以此作为继续将不扩散和裁军放在我们议程上重要位置的一种手段。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成员们，对题为“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3采取行动推迟到稍后日期，以便第五委员会有时间审议其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我现在请卡塔尔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73/L.23。

阿勒萨尼女士（卡塔尔）（以阿拉伯语发言）：作为11月份阿拉伯国家集团主席，并代表下列阿拉伯国家：阿尔及利亚、巴林、科摩罗、吉布提、埃及、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毛里塔尼亚、摩洛哥、阿曼、巴勒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苏丹、索马里、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及也门，我荣幸地向大会介绍文件A/73/L.23所载题为“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决议草案。

成员们面前的决议草案体现了《联合国宪章》所确立的基本原则之一，即按照《宪章》第八章的规定，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在共同关心的领域，特别是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进行合作。决议草案的基础是必须加强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以期实现其共同宗旨和目标。

决议草案反映了联合国秘书处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实际层面的高度合作，以及今后继续加强合作的持续努力。决议草案还旨在继续改善联合国各专门机构、方案和体制与阿拉伯组织和体制对应机构之间的互动和协商。

因此，我们呼吁会员国支持文件A/73/L.23所载的决议草案，并呼吁大会以协商一致方式予以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阿塞拜疆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73/L.25。

阿利耶夫先生（阿塞拜疆）（以英语发言）：阿塞拜疆共和国以黑海经济合作组织（黑海经合组织）轮值主席的身份，高兴地代表提案国介绍在议程项目128分项目（o）下提交的题为“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 25。

决议草案以2016年11月21日大会协商一致通过的第71/18号决议为基础，以公开和透明的方式在非正式协商中进行了讨论。该草案包含实质性和技术性的最新情况、以及反映过去两年事态发展的新段落。我要感谢各国代表团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所采取的建设性做法和所作出的贡献。

决议草案再次表示，深信加强联合国与其他组织之间的合作有助于促进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草案还提到本组织旨在加强各领域的区域合作的努力，并欢迎为拟订和落实具体的联合区域项目所作的努力。

决议草案欢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目前与联合国系统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的合作，并鼓励在共同关心的领域制定切实可行和面向目标的项目。草案还力求提高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对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兴趣，同时铭记区域和次区域层面和互联互通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及其在促进将可持续发展政策有效转化为国家一级具体行动方面的支持作用。

秘书长题为“联合国同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报告（A/73/328）除其它外，介绍了联合国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联合活动，以及联合国与黑海经合组织秘书处及其成员国在执行《2030年议程》方面加强接触的情况。

决议草案的通过将进一步有助于加强联合国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之间的合作，支持在共同感兴趣的领域落实正在进行的项目，并提高为该区域各国利益所开展活动的相关性和可见度。我们期待会员国支持决议草案并以协商一致方式予以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摩尔多瓦共和国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73/L. 26/Rev. 1。

莫拉鲁先生（摩尔多瓦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摩尔多瓦共和国作为目前担任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主席的国家，荣幸地代表题为“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 26 Rev. 1提案国介绍该决议草案。

古阿姆集团作为一个正式的国际区域组织，以促进其成员国的民主和经济发展为独特使命，非常重视与联合国的合作。该合作始于2004年，当时古阿姆集团根据第58/85号决议获得了大会观察员地位。联合国一直是古阿姆集团成员国追求稳定和可持续发展道路上的重要伙伴。以前关于这一议题的各项决议，特别是题目均为“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的合作”的第67/109号和第69/271号双年度决议，确定了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框架。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交的秘书长报告（A/73/328）强调了一些重点领域，设想此后联合国与古阿姆集团可以在这些领域开展合作，加强互动。

今天在议程项目128分项（v）下介绍的决议草案强调了联合国与古阿姆集团继续合作的重要性，并承认古阿姆集团为加强联合国及其会员国的合作关系所作的努力。它还注意到古阿姆集团旨在促进各领域区域合作的活动。

该决议草案的总体目标是进一步发展联合国与古阿姆集团之间的合作，并通过一种充满活力的实质性伙伴关系，更好地为促进《联合国宪章》所载的愿景和原则做贡献。它强调加强联合国系统与古阿姆集团之间对话、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并敦促联合国各机构、方案、基金和其他专门机构与古阿姆集团合作并建立直接联系，以便共同执行旨在实现共同目标的项目。最后，决议草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目前这项决议草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今天提议通过的决议草案案文基于大会以前关于这一专题的各项协商一致决议。已经在非正式协

商中对案文进行了公开透明的讨论。决议草案提案国考虑到了所有感兴趣代表团的评论和建议。我真诚地希望，今年的决议草案像过去几年一样不经表决就获得通过。

最后，我还要表示，各提案国坚信，该决议草案一旦获得通过，将进一步加强联合国与古阿姆集团之间的合作，从而有助于促进实现国际和平与发展领域的共同目标，包括《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设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塔吉克斯坦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73/L.28。

Hikmatov先生（塔吉克斯坦）（以俄语发言）：塔吉克斯坦共和国代表团作为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2018年主席，荣幸地提请大会注意题为“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8。

独联体自成立以来曾屡次表明，它是会员国就政治、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问题进行对话的有用平台。今天，它在一系列重要话题上发挥的作用与往常一样大。大会于1994年3月授予独联体观察员地位，是独联体的一个重要里程碑。而同年8月3日，秘书处将《独联体宪章》登记为多边协定，并认可独立国家联合体为区域国际组织。独联体以此身份参加了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举办的所有大型论坛。

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元首理事会最新会议于9月份在杜尚别举行，是本组织极其重要的事件。会议特别关注进一步加强独联体成员国在确保独立国家联合体安全与稳定领域合作的相关问题、贸易与经济合作、能源、交通和通信、发展科学领域的合作、教育、青年政策、医疗保健、运动和旅游，包括有关货物、投资和服务自由流动的问题，以及文化与人文合作。会议最终通过了16项决定和一系列政治声明。其中最重要的声明之一是独联体国家元首在《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七十周年之际发表

的声明。该声明重申，我们坚定不移地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及基本自由。

我要指出，塔吉克斯坦担任独联体主席期间的优先领域之一是加强独立国家联合体成员国在联合国框架内的合作。独联体和联合国为应对共同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挑战开展了多级合作，使我们积累了这方面的扎实经验。然而，为了加强我们之间合作的实际层面并提高其有效性，这一合作必须具有系统化的基础，这将有助于发展和加深独联体与联合国专门机构之间的联系。这就是我们今天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的决议草案的目的。

最后，我要感谢所有联合国会员国支持这项决议草案。我们希望该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蔡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主席召开今天的重要辩论会。我也谨感谢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全面报告（A/73/328）。报告概述的活动和成就表明了联合国与其伙伴间合作的深度和广度。

当今不确定的全球格局正在迅速演变。我们面临的许多挑战不再只受到地理范围的限制。恐怖主义、网络犯罪和气候变化只是具有跨界性质的一些复杂问题的实例。联合国无法单独应对这些当代威胁；区域和其他组织必须切实参与，以补充联合国的工作来解决这些问题。鉴于区域组织的专门知识、职能专长和对区域情况的全面了解，它们将能够以顾及各会员国具体情况和需求的方式，加强联合国工作。

因此，新加坡欢迎大会面前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17、A/73/L.21、A/73/L.22、A/73/L.23、A/73/L.25、A/73/L.26/Rev.1、A/73/L.27、A/73/L.28）。这些决议草案证明了联合国与各个相关组织的广泛外联和深入互动。关键是，这些决议草案表明联合国有兴趣与这些组织进一步合作。

新加坡认为，应深化和扩大联合国的伙伴关系网络。此外，应该加强各区域组织间的合作与协调。为此，我们欢迎秘书长和区域组织负责人之间的互动对话会议，认为这是促进了解每个区域独特情况的具体方式。

新加坡谨强调，我们是题为“联合国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1的提案国。两年前，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首次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关于这一主题的先行决议（第71/19号决议）。决议草案已经经过重要而及时的更新，以反映当前现实和威胁不断变化的性质，更新内容包括防范和遏制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流动、打击出于恐怖主义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行为。决议草案还强调了会员国可以利用的国际刑警组织能力，如失窃和遗失旅行证件数据库。为应对这些威胁，需要联合国会员国和国际刑警组织加强合作，这正是决议草案所要求的。

国际刑警组织自成立以来就在国际执法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新加坡自豪地在这种努力中尽了自己的一份力。我们自1968年以来就是国际刑警组织的成员，并成为了2015年建立的国际刑警组织全球创新中心的所在地。该中心利用先进的工具和能力帮助识别犯罪和罪犯，并提供能力培训和行动支持。

作为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今年的主席，新加坡将代表东盟提交一份关于联合国同东盟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71）。我们期待国际社会对该决议草案的支持。

由于多边主义的效用日益引起关切，一些人还倾向于诉诸单边解决办法，因此，越来越迫切需要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进行更大程度的参与。加强联合国和区域组织的共生关系将发出强有力的信号：加强合作、参与和信任是克服这些挑战的前进道路。

萨巴赫女士（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我谨表示，我们赞同卡塔尔国常驻代表以阿

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阿盟）常驻观察员稍后要作的发言。

我国代表团仔细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报告（A/73/328），报告详述了联合国同26个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报告强调，必须继续深化现有的合作安排，并酌情考虑新的合作安排，目的是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崇高宗旨和原则，从而满足世界各国人民实现安全、和平与稳定以及享有人权、发展和福祉的愿望。

鉴于全世界的局势和环境、各种变数以及巨大挑战，再加上区域组织日益增长的空前作用，联合国同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已是势在必行。其目标是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特别是在国内和区域冲突增加的环境下。通过强调这种合作的重要性，许多区域组织寻求根据《宪章》第八章与联合国合作，以应对安全挑战，解决世界各地的冲突。

我们今天面临着复杂、多层面、不可预测的挑战，这使得多边合作变得越来越重要。由于区域组织与冲突的地理、历史、文化和社会联系更近，它们往往能更好地了解冲突的性质。这意味着区域组织能够更好地理解冲突的根源，并确定解决冲突的最佳备选办法。

科威特国是两个非常重要的区域组织——阿盟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成员。这两个组织与联合国有着三十多年的长期关系。我们呼吁加强和增进当前的合作，以便在我们的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实现和平、安全与稳定。由于严重、公然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行为，我们在巴勒斯坦、叙利亚、也门和利比亚的兄弟民族以及罗兴亚少数民族群体遭遇了骇人的人道主义苦难，他们都有权享有和平、发展和繁荣。

为了发展联合国、阿盟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合作，科威特国认为联合国和这两个组织必须缔结更多谅解备忘录和其他协议，同时顾及它们各自的能力和职责。其目的是为合作与协调机制确定一个明

确、有效的框架，以加强对话和专门知识的交流。扩大合作以使其包含发展、经济和社会文化领域以及人道主义和环境领域，这也是有益的。这将有助于应对并最终解决危机和冲突的根源。

最后，我们重申，我们认为《联合国宪章》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预防冲突和以和平手段解决冲突的宗旨及原则可以通过深化联合国同区域组织的合作来最好地实现，以便加强预警机制，推动预防性外交，促进对迫在眉睫的冲突作出迅速、适当的反应。

阿塔耶娃夫人（土库曼斯坦）（以俄语发言）：土库曼斯坦代表团要感谢秘书长编写了关于第72/273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73/328），其中讨论了联合国同拯救咸海国际基金的合作。

咸海地区情况是近代史上最严重的全球环境灾难之一，逾6000万中亚人口正感受到其后果。今天，全世界都可以看到咸海灾难的影响。国际专家指出，在南极海岸、格陵兰岛冰川、挪威森林及世界其它许多地方都发现了来自咸海地区的毒盐。目前，我们的最重要任务是减少咸海危机对周围环境和生活在咸海盆地的数百万人的健康和生存造成的破坏性后果。

在这一方面，土库曼斯坦总统在2012年6月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上强调，咸海问题当时已远远超出该地区范围，成为一个真正的全球性问题，因此需要以一种全新的方法来解决由此产生的环境、社会、人道主义、经济及其它问题。在这一方面，土库曼斯坦总统提议以联合国区域特别方案的形式在联合国内设立一个单独实体。我们感谢联合国及其各组织、专门实体及机构对这一想法所表示的理解和支持，我们正继续落实这项倡议。大会于4月12日协商一致地通过了题为“联合国与拯救咸海国际基金合作”的第72/273号决议，为该倡议奠定了良好的法律基础。

在2018年8月24日在土库曼斯坦举行的国际拯救咸海基金创始成员首脑会议上，我们各国元首对考

虑设立联合国咸海盆地专门方案的重要性表示了支持，并责成该基金组织委员会就此问题与该地区各国、联合国会员国、联合国本身及其各机构进行磋商。这就是为什么土库曼斯坦打算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提出一项与以往决议标题相同的决议草案，其中包括反映咸海首脑会议成果的规定。该决议草案将特别呼吁进行多边磋商，以详细审议已起草的咸海特别方案概念。我们呼吁会员国支持我们的提案。

正在由中亚各国起草的咸海问题国际合作模式，可用于在容易受到类似自然灾害不利后果影响的世界其它地区进行研究和应用。我们认为，联合国咸海盆地特别方案的主要领域可以是：动员基金和联合国之间就在气候变化背景下水资源管理方面为在咸海地区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进行合作；根据基金在改善咸海盆地水资源保护、环境和社会经济状况方面的经验，建立一个多边合作全球平台，以解决内部水道问题；在国际合作伙伴的参与下，制定和实施中亚水资源管理和环境保护的长期战略目标；通过与各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合作实施项目和方案，改善咸海盆地的水资源保护、环境及社会经济状况；以及在当今环境中提高对咸海问题的认识。我们坚信，联合国咸海盆地特别方案将成为多边合作解决咸海问题的有效平台，以及各国就内陆水体问题采取全球举措的基础。

基克特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奥地利要衷心感谢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拉西那·泽尔博介绍了其报告（A/73/111）。我们还欢迎关于“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2，并对其主要提案国意大利表示感谢。

我们满意地注意到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与联合国之间密切和不断扩大的关系。这一关系可以追溯到大会通过该《条约》。2000年通过的《关系协定》为两组织之间的积极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特别欢迎于2017年设立禁核试组织纽约联络处，这将有助于进一步加强这一密切的伙伴关系。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确立了一项普遍公认的禁止核试验规范，禁止所有核爆炸。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的核试验显示了禁核试组织在迅速提供独立和可靠的数据，使国际社会能够迅速作出适当反应方面发挥的宝贵作用。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与大韩民国以及美国最近举行的高级别会谈发出积极信号之后，我们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采取具体步骤实现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无核化、遵守其国际义务，以及毫不拖延地签署和批准《全面禁试条约》。事实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加入《全面禁试条约》必须是朝鲜半岛任何可信的无核化进程的核心要素。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在其任务规定的核查拆除核武器和核武器试验场以及不断远程监测方面的独特专门知识以及条约组织自身的独立性，注定其参与这种无核化进程。

《全面禁试条约》是全球核裁军和不扩散架构的重要工具。《条约》的生效非常重要。我们将继续利用一切机会倡导批准和普遍加入《全面禁试条约》。我们欢迎泰国批准和图瓦卢签署该《条约》，并呼吁尚未这样做的所有国家、特别是Zerbo先生提到的其余附件2国家立即签署和批准该《条约》。我们还要借此机会对比利时和伊拉克作为第十四条共同协调员所作的努力表示赞赏。

法齐勒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谨表示，我国赞赏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提交关于筹委会2017年活动的报告（A/73/111）我国代表团注意到该报告，并谨感谢筹备委员会主席国意大利努力促进提交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2。

我国政府坚定认为，必须以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来处理核试验，并使之成为国际不扩散制度和国际裁军制度的组成部分。在此基础上，我国政府强调必须尽快执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以便毫无例外地保护我们共同的未来。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泰国批准《全面

禁试条约》，使批准国数目达到167个。我们也欢迎图瓦卢签署《条约》，使签署国的数目达到184个。我们强调我们对这两个国家的支持，而且我们愿意与它们合作，以实现《全面禁试条约》的目标。

我国代表团还强调筹备委员会为争取敲定核查制度所开展工作的重要性。我们还强调监测技术带来的民用和技术效益。我们赞扬委员会发挥作用，鼓励非签署国和非批准国尽快签署和批准该条约以实现其生效的最终目标。

我国认为《全面禁试条约》是一项极为重要的文书，它在核不扩散和裁军制度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通过旨在实现普遍化的努力，《条约》的日益增长的重要性显而易见，但迫切需要通过《条约》附件2中所列八个国家的批准使其生效。

作为《条约》第十四条的协调人，我们与比利时王国一道，与《条约》临时技术秘书处合作开展了许多活动，其中最重要的活动是在6月份发表声明欢迎美利坚合众国总统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主席之间的首脑会议。该声明呼吁后者尽快签署和批准该条约，以确保其生效。我国代表团期待明年与《全面禁试条约》执行秘书和我们在比利时的朋友协调，在伊拉克推动该条约。

最后，我国代表团重申支持《全面禁试条约》临时技术秘书处，并强调必须共同努力确保《条约》尽快生效，以便建立一个没有核试验的世界，这将有助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霍恩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我是在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议程项目128，分项目（k）下发言。我感谢执行秘书的开场白以及他上周访问澳大利亚，我们在我的家乡墨尔本为南太平洋国家联合主办了一次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核试组织）区域讲习班。

上周执行秘书访澳很精彩，因为他能够帮助我们庆祝我们的第21个也是最后一个监测站完工和认

证。正如执行秘书指出的那样，澳大利亚是世界上监测设施数目居第三位的东道国，并提供从爱丽斯泉到南极洲的数据，为国际监测系统做出贡献。这一重大成就是澳大利亚与禁核试条约组织20多年合作与伙伴关系的产物。

澳大利亚坚定支持《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及其核查制度，特别是作为全球核不扩散和裁军架构的关键要素。特别重要的是，我们在对我们的印度洋—太平洋地区各国海啸预警的切实贡献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这些技术的民用和科学应用。这每天为数百万人的生活做出了切实的贡献。

既令人欣慰却又不幸的是，我们确切地知道国际监测系统已经多么有效，因为近年来澳大利亚监测站属于探测到朝鲜试验的站点之列。这清楚地提醒我们全体《全面禁试条约》的重要性以及我们必须努力进一步建设和加强核查制度。

澳大利亚致力于朝鲜完全、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无核化。我们欢迎朝鲜与大韩民国以及与美国之间正在进行的对话。我们注意到朝鲜承诺停止核试验并允许对丰溪里核试验场和东仓里导弹发射场进行国际检查。我们认为这些承诺是积极的，但我们仍然致力于保持对朝鲜的压力，直到它采取具体步骤，遵守安理会有关其核和弹道导弹计划的决议。我们呼吁朝鲜签署和批准《全面禁试条约》，作为其无核化承诺的一部分。

澳大利亚呼吁所有尚未这样做的国家，特别是附件2所列国家和我们区域的国家，毫不拖延地批准《全面禁试条约》。我们欢迎泰国批准和图瓦卢签署《全面禁试条约》，这两个事件都是值得我们全体庆祝的、走向《条约》生效的切实进展。澳大利亚坚持认为，条约的生效至关重要。

在此期间，我们坚持支持禁核试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并欢迎其最近成功地结束第五十一届会议并与联合国保持合作。我们感谢意大利作为2018年筹备委员会主席领导A/73/L.22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

的工作。澳大利亚仍然是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因而感到自豪，我们鼓励其他人也加入我们的行列。

巴索尔斯·德尔加多女士（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就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议程项目128下提交的两项决议草案向大会发言。

我想先谈我国提出的题为“联合国与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之间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1。我要感谢巴西和瑞士常驻代表团在促进草案谈判方面所做的出色工作，并肯定参加这些谈判的专家所开展的工作。我还要欢迎国际刑警组织秘书长于尔根·施托克今天到会。

两年前，西班牙欢迎大会通过第71/19号决议。该决议首次建立联合国与国际刑警组织之间合作的正式框架。这第一项决议纠正了一种不正常情况，即早就应该承认与国际刑警组织已经建立的重要合作。

自1956年以来，西班牙一直是国际刑警组织的成员。我们与国际刑警组织的关系在双边和在联合国框架内都一直非常出色。我们在2015-2016两年期安理会任期内与国际刑警组织密切合作。我们肯定国际刑警组织在联合打击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方面工作的重要性。

显然，这些形式的犯罪行为相互关联而且日益复杂，不受边界限制并采取网络形式，如果没有我们警察力量之间的充分合作就不能有效地予以制止。为了使这种合作有效力，我们需要具备适当的工具和资源。毫无疑问，国际刑警组织作为一个专门致力于促进几乎所有国家警察国际合作的组织，是该领域的重要参照框架。

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国际刑警组织发展形成了一系列非常有用的工具，包括I-24/7安全的全球警察沟通系统、数据库、通知与警报、分析产品及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这些资源已经存在，但尚未充分发挥其潜力，这也是我们认为本决议草案如此重要的原因之一，因为草案提醒我们看到国际刑警

组织可为我们提供技术、业务、分析援助和其他援助的可能性。

对西班牙而言，打击恐怖主义是最高优先事项。因此，我们特别高兴的是，对新决议草案进行了更新，以包括当前恐怖主义威胁构成的最紧迫挑战，特别是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包括返回本国或异地安置的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现象。因此，我们重申，我们支持联合国同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相信这种合作将继续发展，有助于建设一个所有人都更加安全的世界。

现在我谈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 / 73 / L. 22。我国有幸也是这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我们感谢意大利介绍这项决议草案，欢迎筹委会执行秘书拉希那·泽波先生出席今天的会议。

西班牙1996年签署、1998年批准的《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全球不扩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现核裁军目标的关键步骤。我们必须再次指出，迫切需要确保该《条约》生效。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尚未签署和批准《条约》的国家着手签署和批准，特别是剩余的八个附件二国家，没有它们的批准，这项得到国际社会绝大多数国家支持的条约将维持现状而无法生效。我们指出，该条约已经得到167个国家批准。

我们要表示，我们坚决支持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重要工作及其与联合国的合作。我也谨强调国际监测系统的重要性，该系统识别试验的有效性已经得到证明。

任何核试验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因此必须予以谴责。我们要求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遵守其宣布的暂停核试验，并再次呼吁该国立即签署和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Buner女士（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继续对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重大挑战。恐怖小组和犯罪组织之间相互勾联的问

题极为严重。因此，我们打击这些现象的工作也需具有国际力度。

据此理解，土耳其支持通过题为“联合国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 / 73 / L. 21。我们认为，决议草案将进一步有助于国际社会应对这些威胁。

我们谨借此机会强调我国对某特定问题的立场。作为一个四十多年来与几乎所有形式的恐怖主义作斗争的国家，我们坚信，现在是重申安全不可分割的时候了。必须采用“起诉或引渡”的普遍原则。我们必须向恐怖主义分子发出同样的信息：没有安全避风港，他们也逃脱不了司法的惩治。所有恐怖主义行为都应该受到惩罚，否则我们减轻并最终打败恐怖主义威胁的共同努力必将失败。

阿尔桑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阐明我国有关议程项目128分项（d）和题为“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 / 73 / L. 23的立场。

正如大会成员们所知，阿拉伯国家联盟（阿盟）成立于1945年3月，甚至早于联合国，而我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则是阿盟的创始成员国之一。阿盟创始成员国当时就决定赋予阿盟多项任务和责任，首先是维护阿盟成员国的独立，实现阿拉伯国家间经济、文化、社会 and 卫生合作，以及维护阿拉伯国家的独立和利益，同时解放未独立的阿拉伯国家，及与国际组织合作，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尽管世界、特别是中东出现了重大发展和巨大挑战，包括巴勒斯坦被占领，数百万巴勒斯坦人民流离失所和阿拉伯叙利亚戈兰被占领，几十年来，阿拉伯国家联盟始终努力保持其作为一个区域组织的作用、地位和信誉，召集阿拉伯国家政府，捍卫其人民的权利和利益，因为他们血脉相连，语言相同，休戚与共。阿盟继续在国际关系框架内体现阿拉伯的历史作用、文明以及互动。

然而，过去十年，由于少数石油和天然气收入甚丰的阿盟成员国政府决定屈从于外国压力及违背

阿拉伯国家的利益、威胁阿拉伯国家集体安全的阴谋，阿盟确实遭遇严重的挫折。为此，这些政府还决定控制联盟的工作机制，以便通过利用这些机制为其政治利益和议程服务，解决它们与联盟国家和非联盟国家的政治分歧。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是一个坚持原则的国家。我们不会提出虚假或不公正的指控。我们非常认真地对待我们的责任，当我们表达立场时，我们会提供证据、事实和法律依据。因此，我们坚决认为，阿拉伯国家联盟外长委员会在2011年11月12日会议上作出的关于暂停叙利亚联盟成员资格的决定是非法的，并且我们提出这一论点是基于《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其中明确指出，只有全体成员国在首脑会议上作出一致决定，才能暂停一个成员国的资格。根据这一法律依据，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继续反对联盟的此项政治化决定。我们不承认该决定的任何法律或政治效力。但是我们重申，违反《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作出此项决定的人有责任撤销该决定。

阿拉伯国家联盟还在2011年11月采取了第二项违规行为，本大会堂许多人对此可能不熟悉。当时阿盟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大会相关决议，单方面对叙利亚人民实施强制性经济措施。这些措施相当于对许多部门，特别是金融、贸易、银行、投资、运输、航空和媒体部门实行经济封锁。这些措施是针对叙利亚公民的惩罚措施，只是因为他们在面对极端瓦哈比宗教恐怖主义时选择支持自己的国家和政府。令人遗憾的是，瓦哈比宗教恐怖主义得到某些阿盟成员国政府的支持和资助。

根据这一法律依据，我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继续反对并谴责阿盟被迫采取的针对叙利亚人实施经济封锁的决定。我们认为，作出这一决定的人要对叙利亚人民至今仍在遭受的经济、人道主义和财政后果承担法律责任。与此同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将永远铭记并高度赞赏阿盟许多成员国拒绝对叙利亚人民实施的不公正经济封锁。

第三，2011年12月——本大会堂在座的许多人不知道这一事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阿拉伯联盟向叙利亚各地派遣阿拉伯观察员小组的倡议作出了积极回应，尽管叙利亚政府知道某些阿盟成员国政府预先怀抱恶意。然而，今天在大会堂的一些人可能不知道，2012年初，阿盟主席和秘书处无视并隐瞒了阿拉伯观察员小组组长的报告，因为报告的结论是，一些外国正在寻求对叙利亚局势进行负面干预。

我们可以提供一长串事实，说明过去八年来强加给阿盟、与叙利亚局势有关的决定和态度。这些决定和态度是不平衡的，反映了一两个国家对该区域组织决策机制的影响。与此同时，我们在这个讲台上自信地强调，绝大多数阿盟成员国仍然不赞成针对叙利亚的决定，因为这些决定违背阿盟大多数成员国的利益。

第四，叙利亚人民永远不会忘记或原谅少数阿盟成员国政府邪恶地干涉叙利亚内政并直接参与支持叙利亚境内的武装恐怖主义团体。它们招募和资助了成千上万名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并派他们与达伊沙、基地组织、努斯拉阵线和其他武装恐怖主义团体并肩作战，而有关政府却错误地称这些团体为温和反对派。事实是，这些恐怖主义团体信奉同样的极端宗教-恐怖主义意识形态，主张杀害他人，没收受害者的资金和财产，摧毁他们的家园，焚烧他们的土地和生计来源。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对文件A/73/328所载秘书长报告第67段表示绝对保留，该段是关于在叙利亚局势问题上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保持沟通和协调。只要阿盟的作用继续被劫持，并受制于少数财政和经济实力强大的政府的政策和做法，我国就不认为阿盟可在叙利亚局势中发挥任何作用。这些是该区域组织成员国的政府，它们的政策和做法仍在继续，并且正如我们所说，令人遗憾的是，这些政策和做法的前提是对极端宗教恐怖主义进行政治和军事投资，以阻挠政治解决叙利亚局势的前景。

它们的进一步前提是意图严重并破坏性地干涉叙利亚内政。

由于全球恐怖主义，我国不得不承受人类历史上以及国家间关系中前所未有的痛苦，叙利亚人不得不付出高昂的代价，不仅付出了鲜血，还损失了经济、工业和农业收益，而叙利亚人曾为实现这些领域的进步努力奋斗了几十年。尽管如此，我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仍然认为，如果阿拉伯国家联盟现在认真、全面地审查过去十年的工作，就可以恢复自己的作用和信誉。这样，该区域组织就能再次发挥作用，作为一个真正服务于阿拉伯集体利益和国家安全的组织而承担起责任。因此，我们继续希望阿拉伯联盟以建设性和积极的方式处理叙利亚局势，同时与叙利亚政府直接开展合作和协调，支持其打击恐怖主义、确保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重建和结束外国对其领土的占领的努力。

最后，我国的立场并不是反对阿拉伯国家联盟，因为我们是其创始成员之一。叙利亚的阿拉伯身份和从属关系一直是我国行动和政策所表达的原则立场，这是基于我们对一个区域组织的坚定承诺，我们希望这个区域组织将使阿拉伯国家团结在一起，保护它们的利益，拒绝干涉它们的内部事务，毫无歧视、毫无例外地促进其所有成员的社会经济发展，不让任何人掉队。

出于所有这些原因，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要求对决议草案A/73/L. 23进行记录表决。

哈特勒姆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挪威始终是全球多边体系中的合作伙伴。挪威坚信，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符合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的利益。现在，支撑这一基础的机构和规范都面临压力。只有开展国际合作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减缓和减少气候变化，结束暴力冲突。联合国系统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是多边秩序的核心。所有国家都依赖这一国际体系来应对我们面临的许多全球性挑战。

现在我们正在实施重要的联合国改革。与此同时，各国正在联手推动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能够更

好地应对各种共同挑战。作为今天讨论背景提交的综合报告（A/73/328）提醒我们注意26个政府间组织的重要工作及其与联合国的众多伙伴关系。通过我们在本议程项目所涵盖的许多组织中的成员资格或者与这些组织的伙伴关系，我们对联合国的许多合作倡议有了第一手的了解。

我们尤其感到鼓舞的是，看到联合国和非洲联盟（非盟）之间的关系日益成熟并得到加强。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这两个机构签署并开始执行两项重要的框架协议，一项是关于和平与安全的协议，另一项是关于执行非洲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协议。秘书长的维持和平行动倡议非常正确地优先重视与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

不管如何经常指出这一点都不为过：没有安全就没有发展，反之亦然。因此，今年1月，我们赞扬联合国和非洲联盟领导人签署了《2063年议程和2030年议程执行框架》。我们相信，这一框架将为两个议程增加重要的能量，减少重复，加快国内资源调动，并吸引发展伙伴的支持。

我们与联合国和非盟成员国同样热情高涨，挪威在亚的斯亚贝巴发起了一项倡议，以建立一个联合国-非盟伙伴关系之友小组。该倡议的目的是支持和加强非盟-联合国在可持续发展、预防冲突、预防性外交和调解方面作出进一步共同努力，包括加强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合作。

取得重要进展的另一个领域是联合国承诺深化与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业已综合全面的伙伴关系。联合国与东盟之间的合作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仍然至关重要。

挪威在海洋和可持续利用海洋资源方面处于全球领先地位。这个问题也是挪威与东盟部门对话伙伴关系的优先事项。挪威期待着加强与联合国和东盟在这一领域的合作，包括在东盟地区应对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

挪威完全支持联合国努力加强现有安排，寻求与各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开展合作的新机会。

卡巴女士（几内亚）（以法语发言）：我的发言将涉及题为“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的议程项目128分项目（a）。过去十年来，非洲国家作出了不懈努力，在国家、次区域和非洲大陆各级应对在维持和平与稳定方面执行《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非洲联盟2063年发展议程》所固有的挑战。根据《2063年议程》及其第一个《十年执行计划》，我们正在持续努力实现结构性社会经济转型，建设集体财富和繁荣，并迅速促进可持续发展。

鉴于冲突的持续性质、恐怖活动的扩散和其他形式的有组织犯罪，与非洲联盟的战略伙伴关系在所有领域，特别是和平与安全领域至关重要。因此，为了消除这些问题，解决其根源，联合国必须根据《宪章》第七章，进一步发展同非洲联盟的战略合作。这种合作极大地推动了持久解决非洲大陆某些地区一再出现和正在出现的冲突。这种支持在缓和非洲之角的紧张关系方面产生了切实成果。在这方面，几内亚代表团欢迎联合国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于2017年4月签署了《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

根据非洲问题由非洲自主解决的原则，我们欣慰地注意到，11月18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联盟特别首脑会议上落实了非洲联盟和平基金。7月9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第二次年度会议设立的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联合工作队取得了重大进展，使人们有理由对非洲与这一世界性组织之间的未来合作感到乐观。

我们赞扬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秘书长为支持非洲所作的承诺和提出的许多倡议，特别是冲突预防、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和《联合国维和行动共同承诺宣言》，以及关于相关议题的各种高级别会议。然而，鉴于我们面临的挑战的规模和复杂性，联合国必须按照以下方针继续采取行动。

第一，我们必须向非洲联盟提供联合国援助，为执行非洲联盟《2063年议程》及其第一个十年执行计划调动必要资源。

第二，我们应支持非洲联盟促进非洲和平、安全与稳定的路线图，其目标是到2020年平息一切枪炮声。这一目标不仅需要预防冲突、建设和平和冲突后发展，而且还需要善政、法治和民主。

第三，我们必须为人力资源、材料和设备以及能力建设提供充足、可预测、灵活和可持续的资金，以此改进维持和平行动部署活动的合作与协调。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并支持在《联合国萨赫勒支助计划》中体现的联合国萨赫勒综合战略，该战略要求提供更多的资源，并更好地协调实地各伙伴的活动。

第四，我们必须确保赋予妇女权能，对那些为寻求更美好生活而走上流亡之路的青年，对他们应予以提携。

第五，我们必须管理气候变化、自然灾害和新技术的影响。

第六，我们必须解决移民问题。

最后，迫切需要阐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非洲联盟《2063年议程》，并要考虑到《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建议，动员国际社会促进非洲发展，这些迫切需求仍取决于《联合国宪章》确定的目标，即建设公正、公平、完整、和平的社会。

内加什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首先，埃塞俄比亚谨感谢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全面报告（A/73/328），该报告清楚地表明了为加强联合国同这些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所作的努力。我谨就联合国与非洲联盟（非盟）之间的合作发表以下看法。

鉴于全球动态的空前规模和复杂性，显然联合国无法独自应对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各种全球挑战。对本组织而言，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建立有效的伙

伴关系不是一种选项，而是绝对必要，因为这对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维护人权和实现可持续发展来说至关重要。联合国系统的作用主要侧重于支持和平与安全、善政和社会正义、人权保护和人道主义行动，侧重于支持有助于解决非洲冲突根源的各种倡议和行动，这一作用值得赞扬。

在这方面，埃塞俄比亚赞赏秘书长准备并承诺进一步深化与非洲联盟和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机制的战略伙伴关系，这体现在诸多方面的协作，包括更经常地交流信息、协商和协调行动。两组织领导人再次承诺将联合国与非盟的合作和伙伴关系提升到新的高度。联合国和非洲联盟领导人于2017年4月19日签署的《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确实清楚地证明了这一新的承诺，决心除其他外，在整个冲突周期共同努力应对非洲大陆和平与安全的共同挑战。

然而，我们认识到，仍有取得更多进展的余地，特别是在更好地协调两组织在各级和许多共同关心的领域的决定方面，以便继续努力实现目标的进一步统一。在讨论向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提供资金的可持续性时，这一点尤其重要。当然，我们可以回顾联合国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在其报告（见S/2015/446）中就与非洲联盟的战略伙伴关系提出的具体建议。在这方面，报告并非毫无理由地把注意力放在非洲联盟上。最清楚的解释莫过于秘书长关于授权和支持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的备选方案的报告，其中指出，

“由于联合国的维持和平理论在执行和平和反恐怖主义方面有其局限性，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是联合国在某些情况下更好地履行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的一项手段。”

（S/2017/454，第61段）。

自2015年以来，非洲联盟成员国还为进一步自力更生和分担负担采取了重要步骤，包括承诺其成员国将为其和平支助行动提供25%的资金，并决定为非洲联盟和平基金提供资金。

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的作用对于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伙伴关系至关重要，因为对这种伙伴关系的需求在过去几年中有所增加。加强其能力将有助于确保增强与非洲联盟和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建立有效伙伴关系的能力，以应对非洲大陆的挑战。

最后，我国代表团要感谢秘书长和所有联合国实体继续与非洲联盟合作，推进非洲大陆的目标和宗旨。

Mohd Nasir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

：首先，我国代表团谨表示，感谢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全面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拉西纳·泽尔博先生阁下关于该组织广泛工作的通报和全面报告。我们还愿感谢意大利代表团在议程项目128分项(k) 下介绍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2。

马来西亚本着我们的传统立场，成为该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在欢迎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合作的同时，重申我们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的承诺。马来西亚欢迎为推动该《条约》生效取得的进展，包括维持现有的所有暂停核武器试爆。尽管如此，这些措施并不具有同样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永久效力，以制止核武器试验和所有其它核爆炸。

批准该《条约》的国家总数目前达到167个，签署国总数达到184个，与此同时，我们希望在《条约》普及方面取得更多进展。马来西亚坚信，《全面禁核试条约》必须早日生效，其最终目的是消除核武器，在严格有效的国际控制下，实现全面彻底裁军。

马来西亚承诺，将继续全力支持《全面禁核试条约》并与其合作，以最高的效率与成效完成其各项任务，这符合马来西亚的长期立场，即：通过可核查地制止核试验等方式，来实现全面彻底核裁

军。马来西亚肯定核查技术在环境、地球科学与技术、海啸预警系统、探测放射性粒子和气体意外释放以及其它灾害警报系统等领域的民事和科学应用的裨益。我们将继续探索与筹备委员会密切合作的可能方式，以提高对《条约》的认识，以便核查技术带来的裨益可在国际社会各成员中得到广泛共享。

最后，马来西亚谨重申，它准备好与各会员国、全面禁核试组织以及所有利益攸关方一道密切合作，探索具体的步骤与活动，以实现该《条约》生效并普及。我们坚信，应竭尽一切努力，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同全面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的合作，从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卡冈达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欢迎关于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全面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合作的报告（A/73/328）。我们赞扬全面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拉西纳·泽尔博先生阁下对临时技术秘书处的干练领导。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重申，它高度重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各项原则与宗旨在全球各地的适用。我们赞赏临时技术秘书处通过多种项目、方案以及培训机会向坦桑尼亚提供支持。

我国代表团高兴地获悉，经过充分努力，该《条约》现已得到184个国家的签署，并得到众多国家的批准。我们欢迎泰国最近批准该《条约》，鼓励尚未加入该《条约》的国家尽快这样做。我们尤其敦促剩余的八个附件二国家遵从国际社会的呼吁，签署该《条约》，这对于其投入运作必不可少。

此外，我国代表团继续肯定通过技术支持来加大核查力度的重要性。我们高度赞赏联合国努力调集国际支持，以有效加强临时技术秘书处。今后，各利益攸关方的继续有效协作与支持对于实现《条约》普及仍至关重要。我们呼吁秘书处继续提供必要支持，特别是在减轻气候变化影响和加强预警系

统等领域支持发展中国家。我们认为，支持会员国的能力建设、为临时技术秘书处提供技术支持至关重要。

最后，我们重申，我们致力于履行根据该《条约》所承担的各项义务。我们鼓励国际社会继续在区域和国际一级积极参加《条约》的工作。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罗马教廷观察员发言。

Charters神父（罗马教廷）（以英语发言）：罗马教廷代表团欢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全面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现状与未来前景的报告（A/73/328）。罗马教廷业已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并敦促所有尚未批准的国家、特别是《条约》生效所必需的那些国家迅速这样做。临时技术秘书处当前的能力对于监测该《条约》国际监测系统设立以来所进行的核试验具有很高的价值。自设立国际监测系统以来，国际数据中心和现已到位的现场视察能力有可能可供处理当前的各种问题使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1950年11月1日的第477（V）号决议，我现在请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发言。

阿卜杜勒阿齐兹先生（阿拉伯国家联盟）（以阿拉伯语发言）：联合国同各种区域安排和组织的合作日益重要，因为多边外交发挥着更为有力的先导作用，在国际和区域层面巩固联合国的宗旨与原则，在遵守国际法、国际人道主义法以及国际人权法的框架内强化实现这些共同目标与宗旨的手段。正是在此基础上，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阿盟）扩大了合作范围。阿拉伯联盟是根据1950年第477（V）号决议被邀请出席大会会议的首批区域组织之一。自那时以来，我们为发展国际社会共同努力的概念以及将阿拉伯世界的观点纳入联合国议程的三个基本领域——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社会经济和政治发展以及民主和人权——作出了许多贡献。

在这方面，阿拉伯联盟感谢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合作的重要报告（A/73/328）。秘书长在其报告中全面审查了自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将该项目列入议程以来在合作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还赞扬与联合国各部门开展的机构合作得到了加强，特别是在2016年9月24日签署了关于这两个组织合作的附加议定书之后，该议定书涵盖了两个组织1989年10月6日签署的合作协定的新合作领域。这些新的合作领域包括根据各自组织的任务规定开展合作活动，如会议协商、培训方案、信息和文件交流，加强相互派代表出席活动以及人员交流。

在持续合作的基础上，两个组织同意加强若干领域的联合行动，包括能力建设、保护平民、反恐、打击各类毒品贩运和非法贸易行为、跨国有组织犯罪、裁军、人权问题、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人道主义问题以及与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有关的问题。

为此，两个组织同意在开罗设立一个联合国联络处，加强彼此之间的合作。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批准开设联合国开罗办事处，现在应该进入一个新的阶段，相关各方应根据决议草案A/73/L. 23，谈判并签署制订该办事处框架和任务授权的谅解备忘录，据此采取联合行动，从而实现共同目标。

阿拉伯联盟设想了一个与联合国系统开展阿拉伯联合行动的新阶段，双方加强合作将有助于在整个阿拉伯区域实现和平与安全，阿拉伯国家将为国际和平与安全做出贡献。这将包括公正、全面地解决阿拉伯-以色列冲突，沿着1967年边界建立一个以圣城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并确保以色列撤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黎巴嫩沙巴阿农场。此外，《阿拉伯和平倡议》必须得到充分执行，叙利亚、利比亚、伊拉克和也门失去的和平必须得到恢复，同时有效应对伊朗对该地区的威胁，建立一个没有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中东地区。必须铲除威胁该区域安全与稳定的恐怖主义团体和组织，包括停止资助和防止部署外国作战人员，以及

防止达伊沙重返伊拉克或扩散到该区域其他地区和更多地区。这将需要在两个秘书处之间举行的高级别会议的杰出成果基础上再接再厉，最近一次会议于7月在日内瓦举行。

关于可持续发展，阿拉伯国家联盟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在加强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支持阿拉伯国家的相关努力方面发挥着主导作用，阿拉伯国家最近向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交了年度自愿国家审查报告。在11月19日至22日在开罗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的阿拉伯可持续发展周期间，我们讨论了实现这些目标的最佳手段，并宣布了将提交给定于2019年1月20日和21日在贝鲁特举行的第四次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首脑会议的几项建议，以期协调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这一领域的活动。

关于民主和善政，我们继续努力支持该区域各国根据《阿拉伯人权宪章》和阿拉伯联盟部长级会议和首脑会议通过的其他阿拉伯文书和决议，采取开创性改革步骤。在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参与下，妇女和青年作为社会的基本支柱受到了特别关注。此外，阿拉伯联盟支持其成员国努力加强卫生和教育服务以及职业培训。阿拉伯联盟还参与监督几个阿拉伯国家的总统和议会选举。此外，我们还参加了联合国为会员国组织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方案，并支持阿拉伯国家实施善政理念的活动，同时考虑到该区域各国的文化特点。此外，我们还加强了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合作，并参加人权理事会关于阿拉伯国家人权状况的定期审查，同时跟踪审查后提出的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并不局限于维持目前的关系，而是通过分享信息和经验扩大到其他区域和政治组织，包括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这方面，阿拉伯联盟赞扬联合国秘书长提交雄心勃勃的联合国改革计划，特别是鉴于这些计划涉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调整发展支柱以及财政和行政改革。6月份举行的区域组织首脑会议对这些改革进行了深入讨论。这次会议发表了联合建议，将加强

各区域组织和联合国之间的合作，同时进一步推动阿盟旨在各个改革领域实施的雄心勃勃的计划。

同样，阿拉伯联盟渴望扩大与各大洲的合作，计划于2019年在沙特阿拉伯王国与非洲联盟举行阿拉伯-非洲首脑会议，并于2019年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与欧洲联盟举行阿拉伯-欧洲首脑会议。我们还计划与拉丁美洲举行一次首脑会议，这是我们向世界其他地区开放阿拉伯地区和加强我们多边做法的举措的一部分。

阿拉伯联盟希望大会通过卡塔尔常驻代表在本次会议开始时以阿拉伯国家集团名义介绍的决议草案A/73/L. 23。我们还希望按照该项决议草案的规定，开始认真努力加强我们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我们相信，我们将得到联合国会员国的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有会员国都赞同该决议草案。

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对决议草案表示的保留，这些保留意见不会影响阿盟会员国的决心。叙利亚是一个阿拉伯姐妹国家，由于叙利亚政府对兄弟的叙利亚人民犯下并仍在犯下严重侵权行为，阿拉伯联盟理事会根据法律程序，于2011年一致决定暂停叙利亚的成员资格。这些侵权行为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都记录了这些问题。阿拉伯联盟没有对兄弟的叙利亚人民实施任何经济或金融封锁。相反，阿盟支持并资助了我们的叙利亚难民兄弟，他们因这些侵权行为而逃往阿拉伯邻国。

尽管叙利亚对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各国采取敌对立场，但我们将继续支持联合国叙利亚问题特使的努力和所有其他国际努力。我们将不遗余力地恢复叙利亚目前已失去的和平，直到该国在阿盟理事会于适当时候作出决定后恢复其作为阿盟正式成员的地位。在这方面，我呼吁在座的所有国家对全体阿拉伯国家一致提交的决议草案A/73/L. 23投赞成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大会1996年10月15日第51/1号决议，我现在请国际刑事警察组织秘书长发言。

斯托克先生（国际刑事警察组织）（以英语发言）：两年前，我有幸在大会辩论和通过第71/19号决议之际在大会发言（见A/71/PV. 48），这是关于联合国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之间合作的首次决议。在协调人辛勤努力和大会作出宝贵贡献之后，我今天非常高兴再次荣幸地在大会发言，这一次是提交A/73/L. 21号文件所载的对第71/19号决议的首次两年期审查。

自2016年首次通过该决议以来，跨国威胁格局已演变成新的日益复杂的挑战，这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前所未有的技术进步和世界各地不稳定所造成的。然而，尽管时间推移，一个始终不变的因素是，国际犯罪集团利用国家边界逃避法治的决心。支持和加强国际执法合作是国际社会掌握主动权的唯一途径。

国际刑警组织的使命是努力使这种合作尽可能无间、有效，并通过连接我们194个成员国的执法部门和共同努力建设一个更安全的世界，开展我们打击跨国犯罪的集体斗争。这一合作框架基于国际刑警组织的非政治性，植根于本组织《章程》所载的中立和独立原则以及对人权的尊重。

我们各国的信任与这种合作的成功同样重要，同样重要的是对国际刑警组织及其确保适当管理警察数据的能力的信任。国际刑警组织严格遵循其中立的授权，确保充分尊重其成员国的国家主权，在此基础上严格遵守其关于数据处理和尽职调查的规则—从里昂总秘书处到外地办事处，再到设于成员国刑事司法机构的国际刑警组织每个国家中心局，无不如此。

这一独立而强有力的合作框架是国际刑警组织为维持治安和执法提供全天候支助的基础，也是实施其三个全球方案的基础，这些方案的重点是打击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和新出现的犯罪以及网络犯

罪。通过这些渠道，国家执法机构每天都能在第一线得到切实的业务支助。

自两年前通过第71/19号决议以来，联合国与国际刑警组织在处理这些犯罪领域方面的关系已大大加强。我们两个组织之间在反恐方面的合作尤其得到加强。在过去两年中，国际刑警组织与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联合国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签署了新的合作协定，据此，在这方面，国际刑警组织专家参加了17次反恐执行局国家评估访问。此外，我非常高兴地看到，国际刑警组织对反恐斗争的贡献以及本组织对会员国和联合国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支持，特别是通过安全理事会第2341（2017）号和第2396（2017）号决议等提供的支持，得到了切实承认。

此外，联合国和国际刑警组织双方的愿景密切趋同，体现在国际刑警组织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刚刚在上个月在维也纳共同发起的七项全球警务目标。这些目标旨在成为国际社会集体应对当今最紧迫的安全威胁的框架，旨在补充和进一步支持《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提出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些全球警务目标的首要宗旨是提供指导，阐明国际执法部门在今后几年应优先考虑并致力于哪些犯罪威胁，以此作为我们为实现《2030年议程》各项目标而作出的更广泛共同努力的一部分。

犯罪威胁有一个共同点：它们对我们的公共安全、长期稳定、经济制度和治理结构造成可怕的影响，最终扼杀经济发展，剥夺社会更美好的未来。打击国际犯罪是实现全球和平与稳定的工具。其核心在于执法，但其根源和影响却远远超出负责维持治安的部委和机构的严格界限。

在一个日益复杂、快速演变、因而难以预测的威胁环境中，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在国际警察合作中发挥政治领导作用。连点成线只是建立一个强有力的合作网络的第一步；下一步是依靠关键决策者引导这项工作向共同愿景发展。关于联合国与

国际刑警组织之间合作的经审查的决议草案提交今天的会议通过，我们期待这在我们走向更安全世界的共同道路上标志着一个新的里程碑。

最后，请允许我承认巴西和瑞士常驻代表团为共同协调对今天决议草案的审查并汇集会员国提出的宝贵意见和贡献所作的杰出努力。我们准备与联合国和会员国一道进一步加强全球安全架构，在此之际，国际刑警组织对大会今天给我们这个机会表示最高度的感谢和赞赏。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议程项目128及其分项（A）至（Z）的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们现在开始审议决议草案A/73/L.17、A/73/L.21、经口头订正的A/73/L.22、A/73/L.25、A/73/L.26/Rev.1、A/73/L.27和A/73/L.28。

有些代表希望在我们就这些决议草案作出决定之前作解释投票或立场的发言。在请这些代表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性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其席位上发言。

我请奥地利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基克特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我想澄清是否有人要求就关于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7）进行表决。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据我所知，尚无人要求这样做。

我请苏丹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努尔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代表我国要求就题为“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7）执行部分第4段进行记录表决。该决议草案第4段具体提到国际刑事法院，我们对于该法院的坚定立场是我们提出这一要求的依据。

伊尔尼茨基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在大会着手通过题为“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

独联体)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8之前,我谨作以下发言。

乌克兰支持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在《联合国宪章》第八章框架内开展合作。在许多情况下,事实证明这种合作是有效解决冲突和促进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工具,但就独联体而言,情况并非如此。独联体作为一个机构,全然无视作为其成员国之一的俄罗斯联邦的侵略行动。俄罗斯联邦继续违反《联合国宪章》、《独联体宪章》、国际法以及多边协议和双边协议。就在昨天,在刻赤海峡附近,俄罗斯联邦军舰向乌克兰海军三艘舰船开火并强行扣押这些舰船,从而对乌克兰犯下了第3314 (XXIX)号决议第3条(d)段所载的侵略定义规定的侵略行为。遗憾的是,独联体未能如《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二条所载,尽一切努力促成和平解决争端。

《成立独联体协议》、《阿拉木图宣言》和《独联体宪章》并未赋予独联体享有国际法主体特征的地位。独联体是一个特殊的区域间组织,不仅地位不明确,而且事实上还包括根据1992年5月15日《独联体集体安全条约》建立的军事和政治联盟,而该条约仅对独联体某些成员具有约束力。

在此情况下,乌克兰不参加关于通过决议草案A/73/L.28的协商一致意见,这完全是因为我们认为,通过该决议草案不应被解释为法律上承认独联体为《联合国宪章》第八章所界定的区域组织或安排。

莫拉鲁先生(摩尔多瓦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发言是为表明我国代表团对于题为“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73/L.28的立场。摩尔多瓦共和国支持促进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合作,以推进《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摩尔多瓦共和国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独联体的合作的报告(A/73/328)所概述的活动,该报告提供了着眼于可持续发展和人的安全同独联体

秘书处就毒品管制、预防犯罪和国际恐怖主义等有关问题进行各种交流和接触的信息。

在加入关于决议草案A/73/L.28的协商一致意见的同时,我国代表团谨重申,由于对2008年10月10日通过的独立国家联合体主席工作规章有所保留,摩尔多瓦共和国不承认独联体的国际法律人格。

大会已被告知,独联体的基本文件,即《成立独联体协议》、《阿拉木图宣言》和《独联体宪章》,并未赋予独联体享有国际法主体特征的地位。因此,我们请求不要将通过决议草案A.73/L.28解释为偏离摩尔多瓦以往所表示的保留意见。

努尔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澄清其对于决议草案A/73 L.27的立场。我在表决前作解释投票的发言。

国际刑事法院(国际刑院)目前的做法表明,该法院已成为国际冲突的工具和政治行动的机制。因此,苏丹重申其坚定和明确的立场,那就是,反对该法院及其做法。

该法院已成为将国际司法政治化的平台。它将非洲在任领导人作为目标,并威胁非洲国家和平与安全。它已成为国际司法体系的手而不是助手。此外,我们注意到,有人违背《联合国宪章》,违反国际法既定原则,持续企图将联合国大会变为国际刑院缔约国大会。

我们要重申,联合国与国际刑院之间的关系必须考虑到,它们是两个单独和独立的实体。二者之间不存在有机或结构性的关系。我们非常关切的是,《国际刑院罗马规约》的一些缔约国试图将大会变成事实上的《规约》缔约国大会。我国代表团一再表示了反对这一趋势的坚定和明确立场。

一些国家试图以违背《联合国和国际刑院间关系协定》的文字和精神的方式来诠释二者之间合作的性质。《关系协定》载有非常明确和具体的目标,即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利用该协定在联合国

为国际刑院争取新的地位，根据构成一个法律框架的该《协定》，国际刑院应该是独立的机构。

苏丹明确表示了我国的立场，并且将继续这样做；同时，我们呼吁遵守《关系协定》，但不扩大对其所作的解释。我国反对在关于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之间合作的决议草案第4段载入提及设立国际刑院的《罗马规约》（A/73/L.27）的任何内容。国际刑院并非国际司法体系中的唯一机构，单单提及它不过意味着它得到一致支持。现实情况远非如此，因为国际刑院缔约国本身证明，国际刑院并不具有普遍性。相反，它是个成员、职能、能力均有限的俱乐部，其独立性和完整性受到怀疑。因此，不能强迫非国际刑院缔约国承认国际刑院，也不能强迫联合国在两个实体间《关系协定》范围之外与该院开展合作。

我们希望，我们的关切将得到解决。一些非《罗马规约》缔约国与我们有着同样的关切。因此，我们请求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4段进行具体表决。我们在解释自己的立场时认为，有必要捍卫我们的主权和观点。我们强调，我们并非国际刑院的缔约国，根据《维也纳条约法公约》、国际法及国际习惯法，我们对国际刑院没有任何义务。我们没有且不会与国际刑院开展合作，也不会对它作出任何考虑。

苏丹在宪法、法律、文化和道义上有义务惩治既定国际法，包括1948年《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及其两项《附加议定书》以及所有其它人权条约和公约规定的罪行和侵害行为的实施者。我们致力于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日内瓦四公约第二议定书》第三条规定

“本议定书的任何规定均不应援引以损害国家的主权，或损害政府用一切合法手段维持或恢复国内法律和秩序或保卫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的责任。”

苏丹批准了大多数相关国际公约和条约，包括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的两项《附加议定书》。

基于我在此所作的发言，苏丹绝不考虑或重视决议草案A/73/L.27第4段。我们呼吁所有会员国投票反对将该段纳入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请求将苏丹的声明及我国的立场纳入会议的正式记录。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奥地利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基克特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我要在刚才请求的表决之前作解释投票的发言，但是，我必须对我们将要表决的内容作出一些澄清。因此，我谨要求就此作出澄清。苏丹代表要求删除决议草案A/73/L.27第4段，我这样理解正确与否？如果正确，我们则想知道，是否保留该段就要投赞成票，而删除该段则要投反对票。主席先生，在我解释投票理由之前，请你对此作出澄清。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的理解是，苏丹代表要求对决议草案A/73/L.27执行部分第4段进行表决。决议草案第4段提到《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投赞成票将保留该句；投反对票将予以删除。

基克特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代理主席澄清这一点。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在表决之前解释投票理由。

我们深感遗憾的是，苏丹要求删除决议草案A/73/L.27执行部分第4段，该段已纳入案文多年。欧盟及其成员国重申坚定不移地支持国际刑事法院（国际刑院），认为它是国际社会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推动建立和平社会的重要工具。

我们在世界各地目睹的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的行为清楚地提醒我们，国际刑院的实际作用越来越大，其职责是要补充——而非取代——现有的国家司法体系。调查和起诉各种罪行的主要责任仍在于各国。此类罪行的所有实施者都必须为其行为负责。

《罗马规约》的一个关键要素是其平等适用性。在这方面，国际刑院的设立为数百万暴行罪受

害者带来新的希望，即正义将会得到伸张。世界各国共同努力实现这个目标。联合国及其会员国认为，通过追究罪犯的罪责和确保为受害者伸张正义来打击最严重罪行不受惩罚现象，对于确保创建公平、公正的社会至关重要。

我们还认为，和平与正义互为补充，而非相互排斥。出于这些原因，欧洲联盟28个成员国将投票赞成保留第4段的全部内容。我们吁请所有其它国家——特别是《国际刑院罗马规约》的所有缔约国——也对完整无缺的第4段投赞成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之前，我们听取了最后一位发言者解释投票或立场的发言。

大会现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3/L.17、A/73/L.21、A/73/L.22以及A/73/L.25、A/73/L.26/Rev.1、A/73/L.27和A/73/L.28作出决定。

决议草案A/73/L.17题为“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3/L.17提交以来，除该文件所列代表团外，亚美尼亚也成为决议草案A/73/L.17的提案国。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73/L.17？

决议草案A/73/L.17获得通过（第73/10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73/L.21题为“联合国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的合作”。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3/L.21提交以来，

除该文件所列代表团外，下列各国也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耳他、黑山、巴布亚新几内亚、波兰、卢旺达、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拉圭。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73/L.21？

决议草案A/73/L.21获得通过（第73/11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3/L.22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3/L.22提交以来，除该文件所列代表团外，下列各国也成为经口头订正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拉维、马来西亚、马耳他、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波兰、大韩民国、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丹、瑞士、土耳其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3/L.22？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3/L.22获得通过（第73/12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73/L.25题为“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3/L.25提交以来，除该文件所列代表团外，下列各国也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奥地利、中国、格鲁吉亚、匈牙利、罗马尼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苏丹。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73/L.25？

决议草案A/73/L.25获得通过（第73/13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73/L.26/Rev.1题为“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的合作”。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73/L.26/Rev.1？

决议草案A/73/L.26/Rev.1获得通过（第73/14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73/L.27题为“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73/L.27提交以来，除该文件所列代表团外，下列各国也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塞浦路斯、丹麦、希腊、冰岛、意大利、墨西哥、摩尔多瓦共和国、西班牙、土耳其和乌克兰。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73/L.27执行部分第4段进行单独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尔代夫、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

反对：

巴林、白俄罗斯、中国、阿曼、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

弃权：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中非共和国、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黎巴嫩、马来西亚、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卡塔尔、新加坡、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越南

执行部分第4段以71票赞成、9票反对、27票弃权获得保留。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将审议整项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整项决议草案A/73/L.27？

整项决议草案A/73/L.27获得通过（第73/15号

决议)。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A/73/L.28题为“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以英语发言): 我谨宣布, 自该决议草案提交以来, 除文件A/73/L.28所列代表团外, 下列国家已成为其提案国: 亚美尼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萨摩亚、苏丹和土库曼斯坦。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决议草案A/73/L.28?

决议草案A/73/L.28获得通过 (第73/16号决议)。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28分项目(a)至(z)的审议。

下午1时25分散会。